

公職候選人財產申報表

(一) 基本資料

申報人姓名	蔡念詒		出生年月日	民國 84 年 11 月 13 日		國民身分證統一編號															
申報日	民國 112 年 11 月 23 日		選舉年度	1113		選舉種類	第 11 屆立法委員選舉		選舉區	彰化縣第四選舉區											
戶籍地址																					
通訊地址																					
聯絡電話	公		宅	()			行動電話		行電												
配偶及未成年子女																					
稱謂	姓	名	出生年月日	國	民	身	分	證	統	一	編	號	國	籍	居	留	證	統	一	證	號
妻子	鄭	怡	芳										中華民國								
女兒	蔡	慈	娣										中華民國								

★申報人之配偶及未成年子女各別所有之財產，符合公職人員財產申報法所定應申報之標準者，應由申報人一併申報。
 ★領有國民身分證者，應填寫國民身分證統一編號於申報表基本資料欄；未領國民身分證者，申報人應填寫居留證統一證號。

(二) 不動產

「十地主這隨着這條小河，這裏多個小鎮子，那裏多個小村莊，而且每一個庄子都是富人。

土地不論地目為何，均應申報。

★土地號、面積與持分應依權狀或登記謄本逐筆填載，並註明登記或取得之時間及原因。

★土地如一年內未被申請，則該地主將被視為已同意出售。

第2頁

(二) 不動產

2. 建物（房屋及停車位）

筆數：0/1

★「房屋」已登記者，應依權狀或登記謄本確實填寫「建號」，如「○縣（市）○區（鄉、鎮、市）○段○小段○建號」；未登記者，應填寫門牌號碼並加註係「未登記建物」，如無門牌號碼，應填寫「松籜號碼」；「停車位」應依權狀或登記謄本確實填寫「建號」、「面積」及「持分」。

「田原」及「三ノ木」之處，則有「生瀬」之名。生瀬者，即生瀬川也。生瀬川者，源出於生瀬山，流經生瀬、三ノ木、田原等處，而入於淀川。生瀬山者，在大阪府茨木市之北，高約一百二十公尺，其東南麓有生瀬川發源焉。生瀬川者，源出於生瀬山，流經生瀬、三ノ木、田原等處，而入於淀川。

★ 建物及其坐落之土地，應分別填載於建物欄及土地欄。

★建物應註明登記或取得之時間及原因，如係申報日前五年內取得者，並應申報實際交易價額或原始製造價額，無實際交易價額或原始製造價額者，以取得年度之房屋課稅現值或市價申報。

卷

訂 線

(三) 船 舶

種 類	總噸數(長度、管數)船	籍 帥	港 所	有 人	登記(取得)時 間	登記(取得)原 因	取 得	價 價	額 額

總申報筆數：0 筆

★「船舶」指動力船舶及非動力船舶，如汽船、遊艇、漁船、帆船、舢舨等而言。

★船舶應註明登記或取得之時間及原因，如係申報日前五年內取得者，並應申報實際交易價額或原始製造價額，無實際交易價額或原始製造價額者，以市價申報。

(四) 汽 車 (含大型重型機器腳踏車)

廠 牌	型 號	汽 缸 容 量	牌 照 號	登記(取得)時 間	登記(取得)原 因	取 得	價 價	額 額
KAWASAKI ZR900-B	948		禁念號	111.11.03	自用		380000	

第 1 頁，共 1 頁

裝

訂

線

總申報筆數：1 筆				

★「汽車」含大型重型機車，亦即汽缸總排氣量逾二百五十五立方公分與電動馬達及控制器最大輸出馬力逾四十馬力之二輪機器腳踏車。
★汽缸容積請參閱行車執照，牌照號碼得以引擎號碼或車身號碼為準，所有人以監理機關登記資料為準，汽車無論價值多少，均應申報。
★汽車應註明登記或取得之時間及原因，如係申報日前五年內取得者，並應申報實際交易價額或原始製造價額，無實際交易價額，無原始製造價額者，以市價申報。

(五) 航空器

型 式	製 造 廠 名 稱	國 籍 編 號	標 示 及 所 有 人 登 記 (取 得) 時 間	登 記 (取 得) 原 因	取 得 價 額

總申報筆數	1
-------	---

筆報申總

★「航空器」指各種飛機、飛艇及滑翔機而言，無論其價值多少，均須申報。

第6頁

錄

七

卷之六

總申報筆數：0 筆

現金總額達新台幣一百萬元以上時，即應逐筆申報。

(七) 存款 (指新臺幣、外幣之存款) (總金額：新臺幣

續編

筆數報申申請：○

(博) 案定人口三十六人、土官事務等金銀存庫、可轉讓定期存款、綜合存款、債券存款、生息存款、借款、訴訟、民事訴訟、商事訴訟。

「存款」包括支票存款、活期存款、定期存款（原）在教育局

徐之信託資金，包括新台幣（進）存款內。
即確由申報。

新達累計額總之存款各別下子女子女名下「各別」之存款額總累計達新

。準標計算率為收盤之日期由報章新舊刊托人本人

(八) 有價證券(總價值額：新臺幣零元)須打刮刮卡，均以十枚為限，每枚價值一百萬元者，即應由申報人逐筆申報。

★申報人本人、配偶及未成年子女名下別戶

1. 股票（網銀額：新臺幣元）

第8頁

卷之三

卷八

筆報數申總

上庄（新莊）股東會股東票、其他未上庄（櫃）股東及下庄（櫃）股東，均應申報，並以墨面信函計算。

2. 債券（總價值：新臺幣元）

一頁
共二頁
第

筆數：

★ 上市（櫃）或未上市（櫃）之債券均應申報，並以票面價額計算。

3. 基金受益憑證 (總價值：新臺幣 0 元)

線
奇
計

筆數：0

★基金受益憑證之價值，應以票面價值計算，無票面價值者，以申報日之單位淨值計算。申購人申購基金之「證券投資信託事業」、「銀行」或「證券商」。

其他有價證券（總價值）：新臺幣

筆報對：〇

「其他有價證券」指存託憑證、認購（售）權證、受益證券及資產基礎證券、國庫券、商業本票或匯票，或其他真財產價值且得為交易各體之證券。

(九) 珠寶、古董、字畫及其他具有相當價值之財產（總價額：新臺幣
11,000 元）
(十) 珠寶、古董、字畫及其他具有相當價值之財產（總價額：新臺幣
10,000 元）

筆者自編報等數種：

★ 「其他具有相當價值之財產」包括礦業權、漁業權、專利權、商標專用權、著作權、黃金條塊、黃金存摺、衍生金融商品、結構性商品(包括選動貨)、

「珠寶、古董、字畫及其他具有相當價值之財產」每項（件）價額達新臺幣二十萬元者，即應申報。

「結報。」

2. 保險

保險公司	保險名稱	保單號碼	要保人	保險契約類型	契約始日 / 契約終日	備註

總申報筆數：七 筆

★ 「保險」應申報保險公司、保險名稱、保單號碼、要保人、保險契約類型、契約始日、契約終日。

★ 「保險」指「儲蓄型壽險」、「投資型壽險」及「年金型保險」之保險契約類型。

★ 「儲蓄型壽險」指滿期保險金、生存（還本）保險金、繳費期滿生存保險金、祝壽保險金、教育保險金、養老保險金等商品內容含有生存保險金特性之保險契約；「投資型壽險」指商品名稱含有變額壽險、變額萬能壽險、投資型保險、投資連（鍵）結型保險等文字之保險契約；「年金型保險」指即期年金保險、遞延年金保險、利率變動型年金保險、勞退企業年金保險、勞退個人年金保險等商品名稱含有年金保險等文字之保險契約。

★ 「要保人」指對保險標的具有保險利益，向保險人申請訂立保險契約，並負有交付保險費義務之人。

★ 「契約始日」指保險契約生效日，即保險公司依保險契約之約定應負保險責任之日起日；「契約終日」指保險契約到期日，即保險公司依保險契約之約定應負保險責任之終日。

3. 虛擬資產（總價額：新臺幣 〇 元）

名稱	所有人	單位數（顆/件）	存放機構（錢包廠商）	帳戶名稱	取得（投資）原因	新臺幣或折合新臺幣交易價額

總申報筆數：〇 筆

★ 「虛擬資產」指依法洗錢防制法、虛擬通貨平台及交易業務事業防制洗錢及打擊資恐辦法所稱之虛擬通貨。

★ 「單位數」指持有虛擬資產之單位，例如顆、件。

★ 「存放機構（錢包廠商）」：虛擬資產有存放機構（錢包廠商），有數個存放機構（錢包廠商）者均應申報。

第 2 頁，共 11 頁

卷之三

十一

「帳戶名稱、指定取得（掛資）審批資產由誰註冊之相關帳號或其
他資訊，有數個帳戶名稱者均應申報。

據由報多珍取等（投資）者，應申報多珍取等（投資）之原因。

★ 取得（投資）原因」擷取得（投資）該區塊鏈之原因：如系多大為此投資

「新臺幣或折合新臺幣交易額」指該單筆貿易於申報日平均交換價格。

★申報人、其配偶及未成年子女分別所有各
產交易價額在一千元以下者，無須申報。

(十) 債權（總金額：新臺幣〇元）

緝吏司

「中華人民共和國發行郵票，為此特此申報。」

本公司之申請人，應以「各別」名下償權金額達新臺幣一百萬元以上者，即應申報。

★ 價權應註明取得之時間及原因。

緣

(十一) 債務（總金額：新臺幣〇元）

0 元)

卷之三

務債類

重

筆數報申總

「信務」之申請金額，應以「申請日」營業之債務餘額為準，須扣除已清償之部分，非以原始債務額申請。

由鉅（本）、醜及未成年之子女「另別」名下清務達新臺幣一百萬元以上者，即應申報。

★ ★ ★ 賽務確註明取得之時間及原因。

三

三

(十二) 事業投資（總金額：新臺幣零元）

筆報申總數：〇

金。每持之，必挂于腰带，如是者數年，人皆謂之爲「腰金」。

「事業投資指對於未發行股票或債券之各種公司，專指其有價值者。」

★申報人本人、配偶及未成年子女「名別」名下事業投資產值新臺幣一百萬元以上者，並應主動取得之證明及原函。

註備

(十三) 雜誌

★申報人於申報財產時，對申報表各欄應填寫之事項有需補充說明者

八、放之財產等，應於「備註欄」內按項寫事項之先後順序逐一說明。

★ 宝報人確有

此致

彰化縣選舉委員會

(受理申報機關)[構全稱)

以上資料，本人係依法誠實申報，如有不實，將依公職人員財產申報法第十二條第三項規定，處新台幣六萬元以上一百二十萬元以下罰鍰。

申報人：翁念德 (簽章) 交件日：112年11月23日